

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“天业股份”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以及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相应的估值政策和程序，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，本公司决定自 2015 年 12 月 7 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“天业股份”（代码：600807）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进行估值。

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本公司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八日